

教育局通函第 65/2020 號

分發名單：各中學校監／校長  
(英基學校協會屬下學校及國際學校除外)

副本送：各組主管

---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日

2020 年 7 月 22 日

摘要

本通函旨在協助各學校為 2020 年 7 月 22 日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放榜日作好準備，並撮述本局為應屆中六畢業生及相關持份者所提供的支援措施。

詳情

2. 為協助應屆中六畢業生實現升學及／或就業抱負，學校應為文憑試放榜日作好準備，並於放榜的前、中、後期持續支援學生。

3. 教育局製作了「放榜三寶」，即「e導航」、「升學及就業地圖」及「放榜指南針」，並上載教育局網站「**2020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資訊專頁**」(<https://www.edb.gov.hk/s6>)，讓畢業生、家長及學校能隨時取得有用的資訊。畢業生更可從此專頁中取得有關多元出路的最新資訊。



4. 有關放榜日的準備工作及中六畢業生的多元出路，詳情見附錄。至於文憑試的確實放榜日期，請學校留意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站的最新公布(<http://www.hkeaa.edu.hk/tc/>)。



查詢

5. 如有查詢，請與課程發展處新高中學制組劉蕙薇女士(2892 6460)聯絡。

教育局局長  
陳碧華博士代行

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

## 2020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日的準備工作及 中六畢業生的多元出路



### 1. 2020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日的準備工作



教育局會繼續為學校、中六畢業生及家長提供重要的支援措施，以協助他們及早為放榜日作好準備，這些支援措施包括：

- 「*e* 導航」：協助中六畢業生及家長搜尋本地不同程度的課程資料，包括學士學位、副學位及毅進文憑課程。「*e* 導航」手機應用程式（APP）可透過智能手機或於網頁 (<https://enavigator.edb.hkedcity.net>) 直接下載。
- 「2020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資訊專頁」：由 2020 年 6 月上旬起，特設「放榜資訊專頁」 (<https://www.edb.gov.hk/s6>)，以方便 2020 年中六畢業生取得所有出路的最新資訊。
- 《放榜指南針》電子版：上載於「放榜資訊專頁」 (<https://www.edb.gov.hk/s6/compass>)，以提供有關放榜日的重要資料。
- 「未雨綢繆迎放榜 — 多元出路最新資訊」家長講座：為中六畢業生的家長提供多元出路的最新資訊。講座的預製影片段及簡報將於 2020 年 6 月中旬上載至教育局網頁「新學制網上簡報」 (<https://www.edb.gov.hk/nas>) 供家長參考。
- 《中學畢業生升學輔導手冊 2020》：為中六畢業生提供輔導及多元升學出路的最新資訊，電子版將於 2020 年 5 月下旬上載至「自資專上教育資訊平台」的網頁 (<https://www.cspe.edu.hk/tc/Resources-CareerGuidance-Handbook.html>)。
- 教育局、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大學聯合招生處及其他服務機構將於 2020 年 7 月期間提供電話查詢服務。詳情請參考《放榜指南針》電子版。

學校應在 7 月放榜日以前，透過不同渠道為學生及家長提供意見及有關支援措施的最新資訊。

## 2. 2020 年中六畢業生的多元出路

事項		資訊
<b>2.1 銜接本地學位課程</b>		
2.1.1	在新學制下的學士學位課程入學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士學位課程的一般入學要求包括在四個核心科目達「3322」的成績，即在中國語文科和英國語文科達到第 3 級、數學科和通識教育科達到第 2 級；以及在一個或兩個選修科目達到第 2 級或 3 級成績。各院校亦可因應課程的特質和需要，自行制訂學院／課程的入學要求，包括選修科目的總數及所需成績。</li> <li>就符合特定情況之學生，所有院校會繼續接納其他中國語文科考試資歷（例如：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ApL(C))、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 (IGCSE) 和普通中學教育文憑 (GCSE)）。</li> <li>有關各所院校／課程入學要求的詳情，請參閱各院校網頁。有關「大學聯招辦法」的詳情，請參閱「大學聯招辦法」網頁 (<a href="https://www.jupas.edu.hk/tc">https://www.jupas.edu.hk/tc</a>)。</li> <li>除了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學士學位課程外，學生亦可修讀自資院校的學士學位課程。除了在四個核心科目需達「3322」的成績外，個別院校／學院／課程可自行制訂一個或兩個選修科目的成績要求，以及其他入學要求。詳情請參考「經評審專上課程資料網」(iPASS) (<a href="http://www.ipass.gov.hk">http://www.ipass.gov.hk</a>)。</li> </ul>  
<b>2.2 銜接內地高等院校</b>		
2.2.1	升讀內地高等院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香港學生可繼續透過「內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學生計劃」（文憑試收生計劃），獲得豁免內地聯招考試。參與 2020/21 文憑試收生計劃的 122 所內地高校將依據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錄取香港學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與文憑試收生計劃院校的最低錄取要求為「3、3、2、2」（即中國語文及英國語文科達到第3級，而數學及通識教育科達到第2級）。院校亦可根據「校長推薦計劃」下的相關最低錄取標準錄取獲推薦的考生，即四個核心科目（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數學科及通識教育科）的分數總和須為10分或以上，且每個科目的分數不得低於2分。</li> <li>• 文憑試收生計劃的網上報名及郵寄確認程序已分別於今年三月及四月完成。各院校將於八月中旬公布錄取名單及根據招生情況進行補錄。</li> <li>• 有關文憑試收生計劃的最新詳情及相關指引／指南，請瀏覽教育局網頁  <a href="https://www.edb.gov.hk/admissionscheme20"> (https://www.edb.gov.hk/admissionscheme20)</a>。</li> </ul>
<b>2.3 銜接本地副學位課程、職業訓練局（職訓局）課程和公務員的聘任</b>		
2.3.1	副學士學位、高級文憑、職業訓練局課程，升學安排及課程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20/21 學年約有 29 100 個可供入讀的副學位學額（包括由職訓局提供的約 10 000 個的資助和自資高級文憑學額，並已包含在下文提及的學額）。在多元進出的升學途徑下，學生亦可因應個人的志向和能力，修讀其他持續教育課程。</li> <li>• 職訓局將於 2020/21 學年提供約 17 000 個學額，包括學士學位、高級文憑、基礎課程文憑、職專文憑及酒店及旅遊業和廚藝相關的文憑／證書課程。</li> <li>• 有關上述課程的詳情及最新資訊，請瀏覽「自資專上教育資訊平台」的網頁  <a href="https://www.cspe.edu.hk"> (https://www.cspe.edu.hk)</a>。</li> </ul>

2.3.2	毅進文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毅進文憑課程為中六離校生和年滿 21 歲的成年學員提供另一學習途徑，讓他們取得就業和進修所需的正式學歷。同學可於 2020 年 7 月 20 日下午 4 時前，透過網上報名系統 (<a href="https://www.yj.edu.hk">https://www.yj.edu.hk</a>) 報讀 2020/21 學年全日制課程。最新課程詳細資料及報讀詳情請瀏覽報名網站 (<a href="https://www.yj.edu.hk">https://www.yj.edu.hk</a>) 或教育局網站 (<a href="https://www.yijin.edu.hk">https://www.yijin.edu.hk</a>)。</li> </ul>  
2.3.3	公務員職系聘任的學歷要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府自 2012 年 7 月 20 日起接受申請人以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應徵公務員職位。有關詳情，請參閱公務員事務局網頁 (<a href="https://www.csb.gov.hk/tc_chi/info/2170.html">https://www.csb.gov.hk/tc_chi/info/2170.html</a>)。</li> <li>有關接納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成績的安排，請瀏覽公務員事務局網頁 (<a href="https://www.csb.gov.hk/tc_chi/recruit/cre/949.html">https://www.csb.gov.hk/tc_chi/recruit/cre/949.html</a>)。</li> </ul>  
<b>2.4 重讀生的安排</b>		
2.4.1	重讀生的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局重申中學離校生可以有多元出路，重讀並非理想的選擇。然而，如重讀率未超出全校百分之五的重讀生限額，學校可取錄原校或其他學校的中六學生重讀中六。在正常情況下，學校不應容許太多學生重讀同一年級。有關取錄轉校中六重讀生的學校名單、開辦的科目及入學要求，將於七月中旬上載至教育局生涯規劃資訊網站 (<a href="https://lifeplanning.edb.gov.hk/tc/">https://lifeplanning.edb.gov.hk/tc/</a>) 及「2020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放榜資訊專頁」 (<a href="https://www.edb.gov.hk/s6">https://www.edb.gov.hk/s6</a>)。</li> </ul> 